

琐记读后感初中(实用5篇)

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应以写“体会”为主。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琐记读后感初中篇一

《朝花夕拾》即使人死了真有灵魂，因为最恶的心，应该堕入地狱，也将决不悔改。”——《二十四孝图》。

读了鲁迅先生的作品，让人深有感触的。虽是白话文，但我也看得津津有味！

在初一时学了《百草园到三味书屋》——知道《朝花夕拾》原本叫做“旧事重提”，收录了鲁迅先生记述他童年和青年生活片段的文章。那个本应该是个快乐的童年却笼罩在那封建社会里，时不时透出些迂腐的气息。于是鲁迅要骂，骂那个封建的社会。

再接触《阿长与山海经》一文，让我感到鲁迅先生写作手法的高超。长妈妈这个角色，需要分一为二看待。因为当时封建社会的影响，阿长保留了许多迂腐的习俗。像要在新年的早晨对她说恭喜，然后还要吃福橘；喜欢切切察察，喜欢告状；还盲目的对“长毛”的故事乱加评论；甚至还踩死了“我”最喜爱的隐鼠。因此，那时的鲁迅对她怀恨在心。但这个粗俗、守旧的妇女却做了些让人对她要刮目相待的事——买《山海经》。在长妈妈知道“我”喜欢《山海经》后，跑了许多路，帮“我”买来了《山海经》。由此，“我”又认为她“有伟大的神力”。在《阿长与山海经》的结尾，鲁迅表达了他对阿长的爱，他希望仁慈的地母能让

阿长安息。

在这，我不得不佩服鲁迅先生的人格。对长妈妈，他说不出敬爱，也说不出仇恨。也许说这是他善良，抑或说这是他忧郁。因为，文字的创造者赋予了文字的内心一种更加深厚的感情。表面或许是你看到的样子，内在你却是那么难琢磨到的。

放开心去想，去看，去体会鲁迅先生的世界。

琐记读后感初中篇二

虽有读书的习惯，但迫于生活的压力，闲暇之时也是偶有走马观花看看孩子的书籍或者课外读物的习惯。有幸受校方老师之约，陪孩子仔细阅读一篇文章——《琐记》，深刻领略一下革命前辈的心路历程，有感而发。

文章题目，看似过往的琐碎小事，但通过对这些所谓的小事的详细描述，充分反映了当时的人性及社会状态，表达了作者对人情冷落、低俗、封闭、无知的无奈，对社会落后、封建、迷信状态的厌恶。从而引发了新一代的青年冲出束缚，崇尚科学知识的新思想的产生。本文是一篇看似形散而神不散的回忆性散文，以琐碎小事为铺垫，通过大跨度的时空连接，阐述了作者的心路历程——摒弃枷锁，崇尚科学。

我们来回顾一下文章的内容。

起始，文章用大幅的文字描述了衍太太的为人。衍太太的“和善待人”，对自己孩子的严厉，对别家孩童放纵的“老好人”，深得孩童的信赖。文章开头埋下伏笔，采用先抑后扬的手法，话锋急转，引出衍太太对别家孩子不负责任的事件，体现了她的虚伪及低俗；通过对别家孩子转圈圈的言语及行为描述，体现了她两面三刀的人格特点；通过她

肆意造谣，流言飞语引起了作者对这种人性的愤怒。她是当时具有典型小市民思想的代表，深受作者的厌恶，为作者离开故土，寻求新思想做好铺垫。

可恶的人性，是危害社会的危险因素。我们在学习文章细致诙谐的写作手法的同时，也要学习作者对待社会不良因素的态度。作为青少年，更要摒弃社会不良风气，正确认识善良与邪恶，树立正确的人生观。

离开故土以后，对诸多琐事的描述，细致体现了当时社会的封建落后、封建统治根深蒂固，及对封建迷信的讽刺。

让我们来看一下，作者到了南京进入学堂的状况。通过对学堂学习功课内容的叙述，体现根深蒂固的封建教育统治，对学生思想的束缚，揭露了教育的实质——维护封建统治秩序的工具。通过对“螃蟹态度”及“螃蟹姿态”的细致描述，颇具风趣和诙谐色彩，深刻体现了中国社会普遍的教育丑态。

文中说“只可惜那两个淹死鬼失了池子，难讨替代”，淹死两个学生，建起庙宇，请和尚做法，这些充分体现了封建迷信思想对中国的影响。

对封建思想的深恶痛绝，引发了作者对新知识的渴望和追求。

文中说“爬上天空二十丈和钻下地面二十丈，结果还是无一所能，学问是‘上穷碧落下黄泉，两处茫茫皆不见’了。”作者引用白居易的《长恨歌》诗句，充分表达了其求知若渴，上下而求索的无奈与不懈追求，也深刻阐明了中国的社会现状——郁闷无知，闭塞落后。要想实现伟大理想，“所余的还只有一条路：到国外去。”到国外去干什么呢？求知，来拯救中国的社会！

通过国外生活的简短描述，描述了前辈同学的指导意见的错误，虽是仅仅白费了几双袜子和赔了一点钱换了半圆的银元

和纸票，进一步验证了中国的闭塞与落后，讽刺意味浓厚。发人深省，令人深思。

读完全文，我们不仅要学习作者朴实醇厚、含蓄精炼、讽刺诙谐的写作风格，更值得我们学习的是作者打破旧习束缚，摒弃枷锁、崇尚科学，追求新知识的革命精神。

鲁迅革命前辈的文章立意深刻，发人深省，需多读多想多思，方能知其深意。

琐记介绍了鲁迅先生冲破封建束缚，为追求新知识，离家求学至出国留学的一段生活经历。文章从作者切身感受出发，写出了进化论及资产阶级民主主义思想对进步青年的影响。第九段中说城中的一所中西学堂也成了“众矢之的”。这的确说明了封建旧思想的根深蒂固，人们对新思想的不了解、不认同。

令我感受最深的是作者在雷电学堂求学时，校长出了个《华盛顿论》的文题，国文老师竟不知华盛顿是什么。这也足见当时人们头脑之古旧、思想之老化，人们对新思想的不接受与排斥。这样的老师，岂不是要耽误学生的学业吗？我也很痛恨那些所谓的“中国通”、“支那通”，对中国悠久文化的曲解。他们简直是对华夏文化的污辱。

当然，那些奇谈怪论是肯定永远不会被我们所接受，也永远应该去抵制的。文中最有趣之处当数要去日本留学之前的那两条所谓的“经验”，简直是一堆废话，没有一点可用之处，也由此可见中国人当时对一些外国事物的误解。后面的几段中，也写出了当时一些新文化对青年学生的影响，和老一辈对学习新知识的不支持。《琐记》可以说是哪个时代社会的一个缩影，很好地写出了当时社会的一些现象，是一篇不错的回忆性散文。

琐记读后感初中篇三

一、平民的视角，“社会史”的叙事方式

我所读过的有关文革音乐的文章，大多是以上层的、精英化的视角来描述音乐史实和音乐现象，很少有人以平民的视角，来观察社会下层普通民众对文革音乐的接受状况。那么在文革期间普通民众的音乐生活是怎样的呢？他们是如何接受当时的音乐呢？民众的行为是否对文革音乐的发展产生过一些影响和推动呢？在这本书中田青先生做了回答。他从平民的视角，采用社会史的叙事方式，来考察普通百姓在文革期间的音乐生活现象。尽管这本书也经历了意识形态的扭曲，但它忠于个人体验，因此把历史的复杂性和多元性写了出来。

在许多知识分子的眼中，文革音乐是意识形态的载体，与专制统治紧密相连，毫无美感可言。这种观念是有一定的道理的。在文化专制主义的历史氛围中，全民学唱“语录歌”，举国欣赏“样板戏”已经成为特殊年代的一项政治任务，这种强迫式的接受消解了真正意义上的审美欣赏，更何况千篇一律的“高强硬响”也降低了听众的兴奋点，从而很难产生美学意义上的审美快感。然而，事情总是具有两面性。和知识分子相比，普通民众对文革音乐的反感也许没有那么强烈，与强迫式的接受同时存在的是一种民间游戏式的接受方式。这一点可以从田青先生书中的描述窥见一斑。在书中，田先生通过对一件件生活琐事和一个个活生生人物以及他们的演出状况的描写，将这种民间的接受和欣赏方式呈现出来。比如，在“土台子上的‘造反有理’”一章中，田先生形象地介绍了他们演出《造反有理》这个节目的表演方式：“全体队员排成一队，闪在门后。人未上场，先在后台大吼三声‘造反有理’，然后一边有节奏的吼着，一边甩着胳膊，迈着大步，冲上台来……”，不知道文革音乐在这样的演出形式中还能够完全保留意识形态的内涵吗？尽管在田先生的书中，没有明确的总结出文革音乐在接受方式上的两面性，但是一种不言而喻的东西注入在他的书中：普通民众对文革音乐的

反应与知识分子是不一样的，对于普通民众来说，他们从文革音乐中并不能深入地理解所谓的政治意义，这些“畸形”的音乐和他们的生活紧密地联系在一起，并以特殊的方式培养了他们的审美趣味，不管多么单调难听，他们也能够接受，这就是普通百姓的心理审美方式。缺少了这一点我们就不能理解“黄河涛声”中的普通群众，面对危险高唱“我们都是来自五湖四海……”时所流露出来的那种激情、兴奋和满足。

二、写作技巧高明，文字功底深厚。

田先生的《“长征宣传队”琐记》很“好看”。它不是正宗史学著作，不是必读教材，更不是考试参考书目，不好看又有谁愿意看呢？本人正是因为它的幽默风趣才看的。此书的开头结尾遥相呼应，作者在序言中用一张发黄的照片钩沉出一段生活历史的记忆……文章结尾再次以照片来回应。文章的主体部分按照事件的发生发展过程分为七个章节：

- 1、长征宣传队缘起；
- 2、王永革的“篡位夺权”；
- 3、踏上征途；
- 4、土台子上的“造反有理”；
- 5、“泊镇辩论”与“铁路事件”；
- 6、黄河涛声；
- 7、从水泊梁山到兰考。

这七章尽管也是对事件的历时性考察，但在写法上却有一个非常显著的特点：更加关注对人物的描述，关注人物在这些

生活琐事中的表现，他最与众不同的一点就是将大多数正史著作中着力渲染的政治制度和时代氛围内化到人物的描述中，以至于展现在读者面前的不再是风云变幻，制度消长的理论介绍，而是一个个在意识形态浸染中“异化”了的人物形象，有血有肉有生活。例如在“长征宣传队缘起”这一章中，他对宣传队队员杨光的描述——让我至今不解的是，他被当作“漏网之鱼”关进“牛棚”隔离审查之后，却显出一种如释重负的平和样子，有一种“终于当上了”的感觉。也许，每一只被猫爪子按在地上的老鼠，也都会轻舒一口气“哎，可不用再整天担心被抓了……”——在田先生的笔下，扭曲的人物形象跃然纸上。这种写法不仅大大增强了趣味性和可读性，也符合历史的本来面目。因为通常人们关心人及其命运要胜过关心制度，一切从“人”说起，符合历史的逻辑和结果。该书不仅在叙事写法上引人入胜，而且语言生动活泼，妙趣横生，幽默风趣的语言俯拾即是，在此我们就不一一举例了。

这本带有文学性和艺术性的回忆录有学术价值吗？这是我们许多人关心的问题。毕竟，在这本书中没有提供众多的详实的史料，也没有关于文革音乐的分析。然而西方历史编撰学告诉我们：历史编撰重要的是你站在什么学术立场上，用什么研究方法去搜集、整理、辨析、考据史料，从而得出这样而不是那样的结论。也许田青先生的这本著作给我们树立了一个榜样。

琐记读后感初中篇四

这个寒假的天气却是不错的，阳光明媚，晒得人暖暖的，这样的境况委实适合泡上一杯香茗，读上一本好书的。好书如此多，从其中挑出一本来也绝非难事，在书架上翻检的时候，目光不由的被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而引，信手拈来，这个明媚的午后就由它陪我了。大概了翻看了这本集子，文章不多，仅十篇。读完小引之后，便决定顺着文章的目录一片一片的读下去。第一篇的题目叫做《狗？猫？鼠》。鲁迅现在

的文章是极有思想的，这题中的猫鼠狗自然也绝非是去写那猫鼠狗的各种秉性，而是借猫鼠狗这三个动物来借喻时下的人们的生活意识形态。虽说本文的题目为《狗？猫？鼠》，而先生的众多笔墨都用来写自己的“仇猫”。先生仇猫有许多的理由，猫的秉性和一些人很相像，看似乖巧，实则暗藏着“妖气”；先生还是既不喜欢猫的叫嚷声的，听到猫的叫嚷先生总要嫌烦，而这个猫则是更像及了那些与先生叫嚷的“名人”，先生自是要去仇猫的；还有一条也是先生仇猫的缘故，但凡猫若是捕食到比自己弱小的动物就尽情玩弄，直到玩厌了，才吃掉，这却是和当时一些人的做法无二的，一旦手中有了他人的把柄，必是会就想尽办法慢慢地折磨别人，自己享受着其中的“乐趣”。这是何等病态的一种社会形态，笑人无妒人有，那确实是先生生活的那个时代的悲哀。先生仇猫委实不是口头革命，先生对付猫自有一套办法。开始只是从家中养的一只花猫下手，逐个推广，以致后来猫都从来不接近先生了。

文章至此，先生的态度已是明确至极了，而此时，先生笔锋一转，又引至了一只他收留的小隐鼠，隐鼠与那些比“名人名教授”还轩昂的大鼠是决然不同的，而先生的这个小隐鼠似乎也是葬身于猫之口中，随后来得知是长妈妈所谓，但是，先生和猫之间的矛盾委实不能“相逢一笑泯恩仇”了。细细品味，先生所言的狗鼠猫，其实就是代表了先生所生活的时代的三类人。先生用极其细腻的笔法描绘了这三个阶层，先生正是以笔为枪，抨击了那个时代的“名人”，表达了自己对于那些生活在底层的弱者的同情和支持，而那些“名人”各种媚态，对弱者的各种折磨，先生也嗤之以鼻！先生的文章或许我还读不懂其中的真味，但是却能深切的感受到先生对那个日渐浑浊的世道的无奈与悲切，他用他的笔战斗着，挽救着奄奄一息的中华民族。向先生致敬！

鲁迅先生的文章实在值得回味，反反复复的看才能大概了解其中滋味。曾经看过一篇关于先生的文章的评论，说先生的文是只可浏览不能详读的，盖因先生实在是个忧国忧民的革

命文人吧，这等的’境界不是常人可以理解的。今天看了先生的《朝花夕拾》册子中的第二篇文章《阿长与山海经》。也是颇有些感触的。这篇文章，先生用深沉隽永的笔描写了一个在先生家做工的女性，长妈妈。

文章着重写了先生幼年时与长妈妈的一段经历。长妈妈是一位保姆，而先生对她的印象能如此深刻，可见先生对她的感情至深。文章开篇介绍长妈妈的时候，铺成直叙的写了长妈妈名字的由来，人物的性格，甚至对于长妈妈那个“大”字形的睡姿也反复提及。后面通过对于长妈妈的言语行为，也给了读者一个很直观的概念，其实所谓长妈妈也就是那个时代下生活在最底层的劳动人民，有一些陋习，但是也有敢于创新的可爱一面。

琐记读后感初中篇五

把《纽约琐记（修订版）》翻完后，终于确认了陈丹青在这书再版序言里的话——他出过这么三五本书，也就这么一本尚可读。大致原因，这虽是陈丹青先生第一回写书，但写得扎实，写得用功，特别那洋洋一大篇《回顾展的回顾》，读得出学生认真作论文的傻而珍贵的劲头。文字技巧，也不像之后那些书里捻熟得有些油滑。之后的书，批驳教育的文字，狂风一样刮着，刮完了，弱下去，只剩下不流动的空气。虽是不断再版着，那也只是畅销书的畅销罢了。

论阅读感，我其实很喜欢《退步集》，那是我读陈丹青的头一本书，也吸引我读掉他所有的书。因为文字好看，又是在骂人——好看的骂人，读起来很爽快的。《退步集续编》，凑数文章多，论及鲁迅的那几篇还可看，其余的不值书钱。

《音乐笔记》谈的什么，不记得了，大致是借音乐谈他自己比借他自己谈音乐的文章多。至于《多余的素材》，题目也真恰当的，确是不成品的素材，确是多余出版，也许不如不出版的。

学生的时候，看到过原先两卷本的《纽约琐记》，觉得贵，舍不得买，似乎那个版本没彩图。这回的修订，定价比原先两本还贵，但我见到里面缤纷的彩页，大师画作与珍贵照片堆叠书页，即刻买下来。

我美术眼界的开窍，多亏李泽厚的那本《美的历程》，虽然那本书说的不全然是美术，但让我晓得美不是“好看”那么简单，就像我读过余华那本谈古典音乐的书，看过一些涉及摇滚历史的电影，晓得音乐不是好听那么简单。后来读朱光潜先生的《西方美学史》，如坠云雾，美的历史变成满篇满眼的哲学用语，读到康德那一章，终于读不下去，读不懂，放下了。后来明白，应该先看些哲学书的。这读了半本的书让我好歹明白，美不是漂亮那么简单，而是可以升华性命的。

《纽约琐记》的好，我想是对一个个画家的个性，一幅幅画作的气质进行对照的罗列与陈列，让我明了美的概念里有着美学概念之下实在而生活的一面。陈丹青写画家们的平常日子，比如他写他的画家朋友奥尔，如何一边给人油漆广告牌忙生计一边自顾画着卖不出的崇古画。他也会写画家的逸事，比如他写德加画画的斤斤计较，会将许久之前送给朋友的画拿回来重新修改。他甚至单单描述画家的样貌。他也提出自己的观点，乐意颠覆往常的看法，比如他说毕加索的画人物肖像其实没有夸张，也没有变形，只是以儿童的视角，企图在画布上画出它所见的全部，所以将立体的面画成一个平面而已；比如他说夏加尔到晚期的画是假天真，天使飞得太久了。

我不知道他对不对，我并不懂得画。但我知道他说的好，因为那全然是一个阅画无数的画家看画的真切感受，是喜爱，是憎恶，是敬而远之，是远之且不敬——怎样感受，陈丹青便怎样说出来，丝毫不掩饰的。这是这本书最具价值的地方了，因为这些感受，叫我意识到，学会如何感受一幅画，是懂得画为何美的第一步。

我原先去美术馆看各种展览，只是硬生生盯着一幅幅画，盯着画里不动的景象，盯着色块，盯着笔触，盯着水早已干了的墨，看完了，好像没有看。

相比《回顾展的回顾》的严肃较真，书里有趣的，是一篇《我的画室》。画室是画家的中心，连接着怎样生存与生活。陈丹青讲了自己画室的租金，讲了怎样从一间空屋很快“摊得一塌糊涂”，讲了画室的被拆迁以及为拆迁而打的官司。那是一个留洋中国画家的生活自描了，陈丹青文字好，不乱抒情，读来轻松不轻巧。

书里也有对画论的辩论，对历史的翻检，有些是我不能理解，不能全懂的了。须得再多看些书，多看些画，再去读。

读完这书，按照书里提及的画家，又去城里一间卖美术书的小铺子里淘了几本画册，都是多年前出版的次等货色，印刷粗糙。我只买的起这些便宜货，不过这不大的城里真想买好图册，也买不到的。至于美术馆，有小小的两座，有一些省内当代画家的展览——和没有一样。只能眼巴巴再翻翻书里《美术馆》这篇文章，借陈丹青描绘，再幻想一把国外那些琳琅满目挂着珍贵画作的美术馆。